**清远学子励学金、重庆学子助学金**

**（一）评选对象**

清远籍华工在读本科特困生，学校将根据提交材料进行筛选，资助总人数为10人。

重庆籍华工在读本科特困生，学校将根据提交材料进行筛选，资助总人数为5人。

**（二）评选条件**

1．家庭经济确实困难，难以支付其本科在学期间正常的学习和生活费用；

2．思想端正、勤奋学习、生活俭朴、具有顽强的意志和进取心；

3．明礼诚信、富有爱心、关心集体，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体育锻炼

4．学习认真，刻苦努力，学业成绩没有低于60分或不合格的科目；

5．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。

**（三）申请者需提交的材料**

1．书面申请一份

2．《华南理工大学清远学子励学金申请表》一式两份或《华南理工大学重庆学子助学金申请表》一式两份

3．老生提供上学年加盖学院教务章的成绩单一份，新生不需要

4．2017年办理的《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》复印件一份

**（四）助学金的发放**

清远学子励学金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人民币4000元；重庆学子助学金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人民币4000元。